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雅竹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00
電子信箱：kaekoto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6009940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。(1060099408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各機關學校因業務需要辦理非屬文康活動性質之各項活動，得為經核予公假之參加人員投保平安保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6年5月26日院授人給字第1060047454號函辦理。(抄附原函1份)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106/06/02



1060001806